

## 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函

地址：40301臺中市西區民權路99號  
承辦人：陳奕瑄  
電話：04-22276011#66418  
電子信箱：pe61332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14日  
發文字號：中市環廢字第109005103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1090051031\_Attach0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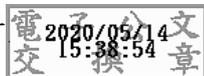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109年臺中市垃圾焚化廠焚化底渣資源化產品推動  
使用工作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6年2月16日公告「臺中市垃圾焚化廠焚化底渣資源化產品使用管理自治條例」及108年11月27日召開「臺中市垃圾焚化廠焚化底渣資源化產品再利用推動小組」108年度第2次會議結論暨本局109年5月7日第1090095867號府簽呈奉核准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追溯自109年1月1日起實施，請轉知所屬工程相關科室配合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秘書處、臺中市政府民政局、臺中市政府財政局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臺中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臺中市政府建設局、臺中市政府交通局、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、臺中市政府水利局、臺中市政府農業局、臺中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政府勞工局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、臺中市政府消防局、臺中市政府衛生局、臺中市政府文化局、臺中市政府地政局、臺中市政府新聞局、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、臺中市政府主計處、臺中市政府人事處、臺中市政府政風處、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、臺中市政府運動局

副本：本局廢棄物管理科



工程營繕科 收文:109/05/14



041090041024 有附件